

胜利油田东胜精攻石油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东胜油发〔2023〕65号

关于樊页平1块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

生产管理部、安全（QHSE）管理部、地质研究所、工艺研究所、滨博采油管理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胜利油田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胜油局发〔2022〕108号）等相关要求，对樊页平1块评价井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意见如下：

2023年6月16日，胜利油田东胜精攻石油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验收工作组对樊页平1块评价井项目验收调查报告表进

行审查，并对项目现场进行检查，出具了验收专家意见。针对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东胜公司组织进行了整改。2023年6月26日，验收工作组专业技术专家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核，认为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经研究，同意樊页平1块评价井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项目验收完成后，要继续做好以下工作：

1. 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工作，健全完善相关规章制度，规范操作，做好日常环保管理；

2.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探井转生产井的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验收等工作。



胜利油田东胜精攻石油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2023年6月30日 印发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表

项目名称：樊页平 1 块评价井项目

日期：2023. 6. 16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联系方式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姜维国	胜利油田东胜精攻石油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615469135	
	验收（监测）编制单位	尹树营	山东胜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5965271893	
成员	设计单位	窦玉玲	胜利油田钻井工艺研究院	13706369663	
	施工单位	马晓勇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黄河钻井总公司	17660350689	
	环评单位	孙苗苗	森诺科技有限公司	0546-8772244	
	评审专家	白雪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分公司河口采油厂	18678631188	
		李美玲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分公司孤岛采油厂	13854608550	
		李杰	胜利油田应急救援中心	18954626597	
	其他				

注：建设单位组织建设项目验收

樊页平 1 块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

2023 年 6 月 16 日，建设单位胜利油田东胜精攻石油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依据《樊页平 1 块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表》，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环评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专家成立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执行情况 and 山东胜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报告表的汇报，核实了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审阅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芦湖街道包福李村东侧 390m，新钻樊页 1-3HF、樊页 1-4HF、樊页 1-5HF、樊页 1-6HF 共 4 口勘探井，实际井深分别为 5701m、6023m、5903m、5680m。

2、环评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1) 2021 年 4 月，森诺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樊页平 1 块评价井环境影响报告表》；

2) 2021 年 4 月 26 日，淄博市生态环境局高青分局批复了《樊页平 1 块评价井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号为“高环审[2021]17 号”；

3) 2021 年 5 月 7 日，项目开始施工；2022 年 3 月 6 日，项目完钻；

4) 2022 年 3 月 27 日，项目开始试油；2023 年 1 月 28 日，项目试油结束，试油结果表明樊页平 1 块 4 口勘探井均具备商业开采价值；

5、2023 年 3 月 25 日，井场外临时占地恢复完成，项目竣工；

6) 2023 年 3 月 25 日，东胜公司公示了项目的竣工及调试起止日期，见 <http://slof.sinopec.com>；

7) 2023 年 3 月 26 日，东胜公司委托山东胜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 2023 年 3 月 30 日，山东胜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人员启动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工作。现场调查期间，樊页平 1 块评价井项目 4 口油井已转生产，施工期污染物得到有效处置，未造成环境污染。山东胜丰检测

科技有限公司对受工程建设影响的生态恢复状态、工程环保措施执行情况等进行了重点调查；

9) 2023年6月，山东胜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3、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10550万元，其中环评报告中环保投资为380万元。约占总投资的3.6%。根据调查，工程实际总投资为1538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381万元，约占总投资的2.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是樊页平1块评价井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实际工程内容与环评阶段相比，主要变动情况见表1。

表1 项目主要变动情况及变动分析一览表

项目	主要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规模	钻深增加1154.35m	根据实际地质情况进行了调整
	较环评阶段，本项目不涉及闭井期	试油结果表明樊页平1块4口勘探井均具有商业开采价值，已全部转生产井
环保工程	钻井废水由拉至纯梁首站作业废液处理站，后经纯梁首站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改为经天正浚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集中处置，处理达标后排入永安镇工业园区排污管网	钻井泥浆集中处置，钻井废水随钻井固废拉运至天正浚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集中处置，处理达标后排入永安镇工业园区排污管网
	试油废水由纯梁首站采出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回注改为现场高效油水分离设备处理达标后回注	试油废水为放喷排液前的洗井循环水，经现场高效油水分离设备处理后，可达到周边注水井注水要求
	钻井过程由“泥浆不落地”随钻随治处理工艺改为“泥浆不落地”集中处置工艺	施工现场未设置固液分离设备，减少占地，降低固废处理过程中的环境风险
	废压裂液由纯梁首站废液处理站预处理，后经处理首站采出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回注改为现场高效油水分离设备处理达标后回注	废压裂液为放喷初期返排液，经现场高效油水分离设备处理后，可达到周边注水井注水要求
	井场临时占地将变更为永久占地	试油结果表明樊页平1块4口勘探井均具有商业开采价值，已全部转生产井

本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分析见表 2。

表 2 本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分析

要求		本工程情况	是否重大变动
52 号文	910 号文		
建设规模	陆地油气开采区块项目环评批复后，产能总规模、新钻井总数量增加 30%及以上	实际新钻探井 4 口，与环评阶段保持一致，不涉及产能总规模、新钻井总数量增加的情形	否
	回注井增加	无回注井，与环评一致	否
建设地点	占地面积范围内新增环境敏感区	占地面积范围内无环境敏感区	否
	井位或站场位置变化导致评价范围内环境敏感目标数量增加	建设地点与环评设计一致	否
生产工艺	开发方式、生产工艺、井类别变化导致新增污染物种类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开发方式、生产工艺、井类别均与环评设计一致	否
环保措施	与经批复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相比危险废物实际产生种类增加或数量增加、危险废物处置方式由外委改为自行处置或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危险废物的种类和数量无新增，处置方式为委外处置，与环评设计一致	否
	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弱化或降低	钻井过程采用“泥浆不落地”集中处置工艺，钻井废水经处理后排入永安镇工业园区排污管网；试油废水、废压裂液经现场高效油水分离设备处理后，可满足周边注水井注水要求，不属于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弱化或降低的情形	否

综上，本项目发生变动的主要工程量均不属于《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 号）中对重大变动的界定，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1、大气污染源及污染物

施工期废气主要是井场平整和清理过程、车辆运输等过程产生的扬尘，各类燃油动力机械作业时产生的燃油废气，以及试油期井场无组织挥发废气。经调查，施工单位在施工期采取了原材料运输、堆放进行遮盖；施工现场定期洒水抑尘；采用节能环保型柴油动力设备，同时选用高品质柴油及添加柴油助燃剂，并加强设备的保养和维护；试油期通过临时储油罐密闭贮存返排液，装车时采用浸没式

装车方式，并加强管理，严格控制装车时的液体流速等措施；废气污染物未对大气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且随着试油期的结束，不会再对周边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2、水污染源及污染物

通过现场调查，经调查，本项目钻井和试油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均得到了妥善处置，未直接外排，未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和地下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且随着试油期的结束，不会再对周边水环境产生影响。

3、噪声污染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施工噪声。施工期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作业，同时加强设备管理和维护保养，使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并设置消音隔声设施，施工噪声未对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且随着试油期的结束，不会再对周边声环境产生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钻井固废、废压裂液和生活垃圾。本项目一开、二开钻井固废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由天正浚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后，作为营养土用于山东年年红农业有限公司盐碱地改良项目；三开钻井固废属于危险废物，通过罐车拉运至滨州市华滨聚成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滨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无害化处置；废压裂液经现场高效油水分离设备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注水井压驱注水，未外排；生活垃圾贮存在井场的垃圾收集设施内，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均得到了有效处置。

四、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调查

施工单位制定了《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黄河钻井总公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根据调查与资料核实，施工单位制定的应急预案比较完善，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风险因素识别与评价；建立完善的应急组织机构，明确其组成及各岗位职责；预防与预警；给出应急报告相应程序，并根据钻井特点和风险源特性制定各专项事故应急预案及现场处置程序；配备了必要的应急设备，明确内部应急资源保障（包括应急设施及器材、应急通讯联络方式等）和外部应急通讯联络方式等。

五、验收建议和后续要求

1、进一步加强钻井井场的应急防范与监控。

2、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工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各类环保规章制度、QHSE 管理体系。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核查，本项目严格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相关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可行，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本次验收调查期间，工程占地范围外的生态未受到明显破坏，井场内土壤环境质量能够满足相关标准要求，施工期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符合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因此，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七、验收组意见

- 1、补充高效油水分离设备的处理工艺；
- 2、补充压裂液的使用量；
- 3、细化三开危废收集、贮存、转移等防控措施。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樊页平 1 块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表》。

验收专家组

2023 年 6 月 16 日

白增松 李杰 李美玲

樊页平 1 块评价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整改说明

2023 年 6 月 16 日，胜利油田东胜精攻石油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樊页平 1 块评价井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评审，并提出了整改意见，现将整改情况汇总如下：

整改意见 1：补充高效油水分离设备的处理工艺。

整改说明：已在“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章节补充了高效油水分离设备的处理工艺。

整改意见 2：补充压裂液使用量。

整改说明：已在“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章节补充了压裂液的使用量。

整改意见 3：细化三开危废收集、贮存、转移等防控措施。

整改说明：已在“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章节中细化了三开危废收集、贮存、转移等防控措施。

验收专家组

2023 年 6 月 26 日

李杰 李美玲 白博松